

使徒行傳第 24–25 章

恰克 史密思 牧師(各各他教會)

讓我們翻到使徒行傳 24 章。

保羅在聖殿裡敬拜神的時分，被一些從亞細亞來的，知道保羅在外邦人中傳福音的猶太人看見就立即喊叫起來，反對他待聖殿，並聳動其他猶太人把他拿住。在他們試圖把他打死的過程中，他被羅馬士兵拯救了。那些士兵是從安東尼營地派遣過來，把保羅從殿外那群忿怒的人群中解救出來。

在安東尼營地的台階上，保羅企圖再次對眾人講述他的歸主經歷。但就在他提及外邦人

時引發了騷動。第二天，羅馬千夫長呂西亞想要查明這騷動是爲了什麼，因此他召來百夫長，把保羅帶到眾人面前，讓他們提出控訴。保羅在申辯時得知他們分別爲撒都該人和法利賽人，就說：“我是法利賽人，也是法利賽人的子孫。我現在受審問，是爲盼望死人復活。於是法利賽人馬上把他視爲自己人，而撒都該人則反對他。他們之間開始大起爭吵。千夫長恐怕他們把保羅撕成碎片，再一次把他從猶太人

手中拯救出來。

然後保羅的外甥聽到四十個猶太人同謀要不吃不喝暗殺保羅。他們爲此去見祭司長，告訴祭司長他們的起誓和陰謀，那些人說：“現在你去要求，在明天下午把保羅帶來，說要問他一些問題。當他們把保羅帶到這裡時，我們可以衝上去把他殺掉。”

所以他的外甥進來告訴保羅。保羅讓人送他外甥去見千夫長。千夫長就下令讓 200 名長槍手，70 名馬兵，和 200 名步兵在半夜把保羅從耶路撒冷護送到凱撒利亞。在那裡，他可以受到羅馬政府的監護。現在保羅被帶到凱撒利亞，以色列的長老們也被邀請下到那裡。羅馬政府更願意他們在那裡對保羅提出控訴。

這就把我們帶到了 第 24 章。

過了五天、大祭司亞拿尼亞、同幾個長老、和一個辯士帖土羅、下來、向巡撫控告保羅 (使徒行傳 24:1)

現在我們看到帖土羅，所謂的辯士，他竟向那個邪惡的腓力斯獻媚，真是令人厭惡。

保羅被提了來、帖土羅就告他說、腓力斯大人、我們因你得以大享太平、並且這一國的弊病、因著你的先見、得以更正了。我們隨時隨地、滿心感謝不盡。惟恐多說、你嫌煩絮、只求你寬容聽我們說幾句話。我們看這個人、如同瘟疫一般、是鼓動普天下眾猶太人生亂的、又是拿撒勒教黨裡的一個頭目。(使徒行傳 24:2-5)

帖土羅告保羅的罪狀是非常嚴重的，因為這是羅馬政府不能容忍的，並且當時在各省有反羅馬的叛亂。猶太人有反羅馬統治的歷史。羅馬帝國已在過去把它鎮壓了。但他們知道總有一些人在那裡不停地煽動百姓反對羅馬統治。因此這是控告保羅鼓動眾猶太人生亂，是反對羅馬統治的罪魁禍首，而且還是拿撒勒教黨的頭目。

在以色列境內有很多宗教政黨的暴亂。很多人會聚集一群人在他們周圍，然後那些人會受宗教狂熱的驅使去反抗羅馬政府。因此帖土羅是在說：你們抓到的是拿撒勒教黨的頭目，他最擅長鼓動猶太人產生宗教狂熱，從而反抗羅馬政府。

連聖殿他也想要污穢。我們把他捉住了。〔有古卷在此有要

按我們的律法審問〕(使徒行傳 24:6)

根據帖土羅所說，好像是他們逮捕了保羅，並把他帶來受審。這與事實相差甚遠。保羅是被一邦暴徒抓起來的，一邦濫用私刑的暴徒。當然帖土羅對腓力斯隱瞞了實情。

〔不料千夫長呂西亞前來甚是強橫，從我們手中把他奪去吩咐告他的人到你這裡來〕(使徒行傳 24:7)

事實上，呂西亞從暴徒手中拯救了保羅，

你自己究問他、就可以知道我們告他的一切事了。眾猶太人也隨著告他說、事情誠然是這樣。(使徒行傳 24:8-9)

請留意這裡所有的控訴都沒有實質上的證人。他們聲稱的每一件事都是虛構的。他們沒有一個人能夠在這些事上提供事實證據來控告保羅。

巡撫點頭叫保羅說話、他就說、我知道你在這國裡斷事多年、所以我樂意為自己分訴。

你查問就可以知道、從我上耶路撒冷禮拜、到今日、不過有十二天。(使徒行傳 24:10-11)

保羅從凱撒利亞到耶路撒冷不過是在十二天前，或者說他在耶路撒冷實際上只呆了十二天。保羅從凱撒利亞到耶路撒冷花了二十天，我在耶路撒冷只呆了十二天，我是去那裡敬拜神的。

他們並沒有看見我在殿裡、或是在會堂裡、或是在城裡、和人辯論、聳動眾人。(使徒行傳 24:12)

他們並沒有看到我在做其中的任何一件事。

他們現在所告我的事、並不能對你證實了。(使徒行傳 24:13)

保羅是在否認那些控告他的罪狀，申明他們不能証實其中任何一件。他們沒有發現我做這些事。因此他們的控訴都屬虛構。

但有一件事、我向你承認、就是他們所稱為異端的道、我正按著那回事奉我祖宗的神、(使徒行傳 24:14)

“道”這個詞被用在早期教會，用來形容信徒的生活。他們過著一種以耶穌為中心，新的生活方式。耶穌對他的門徒說：*我就是道路，…若不籍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*

(約翰福音 14:6) 所以他們引用了“道”這個詞來形容早期教會基督徒團契的生活。在使徒行傳中，這個詞至少被提到六次，用來形容信徒生活。

“基督徒”這個詞即不是一個普通詞，又不是，一個一開始就被用來形容基督教，真正合乎聖經的詞。它最後被用作一個專用詞，是因為彼得在他的書信中寫道：“**若為作基督徒受苦**”(彼得前書 4:16)。但這是在新約中唯一的一次用到“基督徒”這個詞。然而，“道”這個詞卻被多次在不同的時候用到。作為基督跟隨者的稱呼，它遠比“基督徒”這個詞更為平常。“基督徒”這個稱呼在整個新約中只用到三次。在安提阿，門徒們第一次被稱為“基督徒”。

下星期要講到的使徒行傳 26章中，亞基帕質問保羅說：“**你想少微一勸，便叫我作基督徒啊**”(使徒行傳 26:28) 因此，並不是基督徒如此稱呼自己，而是別人用來指，代表那些耶穌基督的信徒。但“道”一藉著基督到神那裡的道。“就是他們所稱為異端的道，我正按著那道事奉我祖宗的神。”或者是說他藉著耶穌基督來敬拜神，因為認識到耶穌是人類接近神的唯一之道。

保羅承認的第二件事，

又信合乎律法的、和先知書上一切所記載的。(使徒行傳 24:14b)

作這樣的申明是表明他信的神是先知書上記載的彌賽亞，並且他相信耶穌就是彌賽亞。

舊約充滿了預言，都與彌賽亞有關。這些預言都被耶穌嚴格地印證了。如果你預言的先知中，隨便找根據，你會發現這都是鐵證，耶穌真的是彌賽亞。除非祂真的是彌賽亞，否則祂不可能印證這些預言祂的出生地，“*伯利恆以法他阿、你在猶大諸城中為小、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出來、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的。他的根源從亙古、從太初就有。*”（彌迦書 5:2）一個人出生在伯利恆的機率只有 250,000 分之一。沿著這條線索看下去，你一個預言一個預言地去印證，就會發現耶穌完全印證了這些預言。

保羅說：“我相信先知和律法” 那些所有寫在律法書上和記載在先知書上的事。這對現在的許多神職人員有非常大的警醒作用，他們試圖淘汰律法和先知書中的許多內容，甚至新

約中的。保羅宣稱他信奉所有這些。

使徒保羅，當他來到一個新的地方，一般先去會所，然後就拿他們的經書，教他們經文中有關彌賽亞的事。接著，他就可以指出耶穌就是彌賽亞。靠著舊約經文，這一切都可以進行得很順利。

耶穌說：“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內有永生；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”（約翰 5:39）

再有，“神啊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；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”。（希伯來書 17：7）

當你從頭到尾讀舊約時，若有聖靈的膏抹，照明你心中的眼睛，你會發現每一頁都有耶穌。

你們都記得那個衣索匹亞的太監。在他回家途中，當腓利在迦薩遇見他的時候，他正在讀聖經。於是腓利就從那裡開始，向他傳講基督。幾乎在舊約的每一處，你都可以從某節經文開始，向別人傳講基督。整卷舊約寫的都是祂。

保羅宣稱：“我相信那些預言。”而且即使在律法書中，也有那麼多先知說到彌賽亞的到來。保羅承認說，

並且靠著 神、盼望死人、無論善惡、都要復活、就是他們自己也有這個盼望。(使徒行傳 24:15)

保羅相信“無論善惡，都要復活。”當然，在啓示錄中，我們發現實際上有兩次復活，頭一次是義人的復活，第二次是不義人的復活，兩次復活之間有大約一千年的間隔。

這是頭一次的復活。其餘的死人還沒有復活、直等那一千年完了。(啓示錄 20:5)

我相信頭一次復活有一個時間。耶穌實際上是那些從死裡復活的初熟的果子，正如他說的：

“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。”(約翰福音 11:26)

對神的兒女來說，死亡只不過是直接從這個舊帳棚換到新的房子。啓示錄 19 章是對第一次復活的事實記載。那就是，在復活期滿時，最後進入復活的是那些在大患難時殉道的聖徒們。他們完成了第一次復活。

我相信當一個人的魂離開他的身體的那一刻就進入“**神的新舍，不是人手所造的**”(9:11)

使徒保羅，在他寫給哥林多信徒的第二封信中說到：

“我們原知道，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，” (哥林多後書 5:1)

這就是，當我們的身體又重歸於土時，我們會有神的新會幕，不是人手所造，而是在天上永存的房屋。所以我們經常歎息，熱切地盼望從我們的身體中被脫離釋放出來，或者離開這個身體。這不是說我想變成赤身露體，或是沒有居所的靈(我的期望不是變成大氣中的某些元素，沒有居所的靈)，我想得的是天上來的房屋，就好像穿上衣服一樣，或者遷到我的新房屋裡去，那為神所造，而非人手所造的房屋。所以當我們還在這個身體的時候，就會歎息，熱切地盼望脫離這個身體。我們不是想赤身露體，而是想住到天上 去的房屋裡。

“因為我們曉得，我們住在身內，便與主相離。我們更願意離開身體與主同住。” (哥林多後書 6:8)

有一天當你看到報紙上說：Chuck Smith 死了。你不要相信它。

耶穌說：“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。”（約翰福音 11:26）

你就打電話給那記者，告訴他這是一則拙劣的報導，恰克 Chuck Smith 只是搬家了。他從那個又破又舊的帳棚搬到了美麗的新房屋。“**神所造的房屋，不是人手所造。**”

聖經告訴我們，人本質上是個靈，而不是身體。我們藉著我們的身體使相互之間有關聯，也通過身體來互相交往。但真正的我卻是個靈。身體只是靈用來表達它自己的器皿而已。但身體本身並不是我，有一天我會離開這個身體，遷入新房屋。現在我住的是個舊帳棚，它會毀壞。但我將搬到神所造的新房屋。

耶穌說，“在我父的家裡有許多住處。”（約翰福音 14:2）

我可以很肯定地說，有很多人，就像你們一樣，對此有一個錯誤的概念，認為那是一些佔地十英畝，帶有漂亮花園和十個臥室的漂亮房子。前面還有大圓柱，然後你們每人都有自己的綠色官邸。我真的相信耶穌指的是神的房屋，並非人手所造，是神為我造的新身體。他說，

“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。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，

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，我在哪裡，叫你們也在哪裡。”（約翰福音 14:2-3）

在我的新身體裡，我就不再需要浴室，或者臥室。因此耶穌說：**是神的房屋，不是人手所造，而是天上永存的房屋**。注意到這個對比帳棚總被認為是短暫的，現世的；而神的房屋卻是永恆的，在天上的。從帳棚到神的房屋，保羅在他寫給

哥林多教會第一封信中的第十五章，很自然地來說明復活的原理。有人問到，死人怎樣復活，帶著什麼樣的身體來呢？這也是人們常問的一個問題。我將會有一個怎樣的身體？什麼時候我這個身體會被變掉？看來很多人對這個身體很留戀，至少在他們的意識裡。他們總想用某種方式留住這個身體。但我覺得呆在這個身體已經夠久了，我已準備好了丟棄這個身體，到不是人手所造的神的房屋裡去。

保羅說，難道你不知道種子埋到地裡要先死才能發出新芽嗎？從地裡發出的新芽已不是你種到地裡的那粒種子了。請特別注意這一點。從地裡發出的新芽已不是你種到地裡的那粒種子了。你所種下去的已成空殼，現在神又給了它一個祂

所喜悅的新形體；從死裡復活也是如此。所種的是軟弱的，復活的是強壯的；所種的是必朽壞的，復活的是不朽壞的；所種的是羞辱的，復活的是榮耀的；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，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。

因為有血氣的身體和靈性的身體，天上的形體和地上的形體之分，所以

“我們即有屬土的形狀，將來也必有屬天的形狀。”（哥林多前書 15:49）

當神造這個身體給我時，他必使其適應地上的環境狀態。我的身體可以承受每平方英吋 14 磅的壓力。我的身體從氮和氧比例為 79/20 的大氣中呼吸氧氣。這個身體是神所設計屬土的形狀，並不是屬天的。

如果人想以這個身體離開地球的環境，他只能到一個人造的環境，可以給你一套封閉的太空服和一個氮與氧的氣罐，來更新你的身體，這樣的話。你就可以穿上帶有氣罐的笨重的太空服，加重了的鞋子，漫步在太空中而不致失重。但我想的只是 ***“神所造，不是人手所造，天上永存的新房屋。”*** —

個為天上狀態所設計的新身體。

神想要我在天國與他同在。為能使自己從地上的環境遷移到天國，我的身體需要作個轉變。這個轉變發生在我死亡的時候，那時我在地上的帳棚被拆毀了，我就可以遷入神所造，不是人手所造的房屋。世人說，他死了，聖經說我遷移了。

所以保羅說，“我相信復活，無論善惡，都要復活。”我們將會在頭一次復活的那部分。“與頭一次復活有分的人是有福的，

第二次的死在他身上沒有權柄。” (啓示錄 20:6)

這個觀念立即使那些冷嘲熱諷的無神論者和不信的人啞口無言。他們可以預見在復活之日，他們身體需要重新組合時將遇到的種種可怕的問題。那時他們的身體已被火葬，骨灰已散到四處，或者是被土葬，屍體腐爛分解，成為土壤的一部分，其中的養分被草根吸收，草被牛吃了用來生產牛奶，牛奶又被你喝了，吸收消化後成為你身體的一部分。所以在你的身體裡很可能有幾個世紀前別人身體裡的化學成分。到復

活之日，那些化學成分該到那裡去？或者是最近做腎臟和心臟移植的，以後誰該要回它？所以他們現在就可以預見在復活之時會遇到的種種問題。如果這個身體是我以後永生時的器皿，那我也會有這個問題。但感謝神，它不是。我“有神造的，不是人手所造，天上永存的房屋。”保羅在寫給腓立比信徒的信中說，

“我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，因為這是好得無比的。然而，我在肉身活著，為你們更是要緊的。”（腓立比書 1:23:24）

但我相信保羅說，“無論善惡，都要復活。”

那不義的將會在基督作王一千年結束時才復活。

“我又看見死了的人，無論大小，都站在寶座前。”（啓示錄 20:12）

死亡和陰間交出其中的死人，海也交出其中的死人。他們都站在神的寶座前，卷宗展開了，他們都要受到審判。這是第二次的復活，是不義人的復活，是受羞辱永遠被憎惡的。所以保羅相信復活，無論善惡，在但以理書 12 章 2 節中也有如此描述。

我因此自己勉勵、(使徒行傳 24:16)

我相信復活，我相信有一天所有的人都要交待，要在神面前把他所說的話句句供出來。

對神、對人、常存無虧的良心(使徒行傳 24:16)

保羅在證實他作為法利賽人，**“就律法上的義說，我是無可指摘的。(腓立比書 3:6)** 我是不可能這樣說的。但保羅深信復活，知道每個人都要為他的一生作出交待，

因此他自己勉勵、對神、對人、常存無虧的良心。

我相信意識到此生並不是終結，而只是永生的開端，是讓你過聖潔生活的一個保證。當人們真正有要上天堂，不要下地獄的信念，他們就會有更大的動力去過正確的生活。

但現在人們對地獄的概念有那麼多分歧，甚至對天堂的概念，也傾向於相信自然主義或人道主義：生命就是她此生所過的。所以你就豬一樣生活，狗一樣死去，這就是你生命的終結。當人們都追隨這種觀念時，你可以看到它對這個社會的影響：人們都像動物一樣生活。最大限度地獲取他們可能獲取的，感覺這是我所能得到的一切，我要獲取更多，因為

死亡就是生命的終結。事實絕不是這樣，對神的子民，這只不過是剛開始領受神向我們顯明他更完全，更豐盛的恩典和慈愛。死亡只是開始。但對悖逆神的人，

“惟有戰懼等候審判和那燒滅眾敵人的烈火。” (希伯來書 10:27)

保羅繼續他的申辯。

過了幾年、我帶著賙濟本國的捐項和供獻的物上去。(使徒行傳 24:17)

你們還記得保羅在外邦教會中為耶路撒冷聖徒中的窮人籌集奉獻，這次他給他們帶來了馬其頓和希臘教會樂意籌集的捐項。

過了幾年、我帶著賙濟本國的捐項和供獻的物上去。正獻的時候、他們看見我在殿裡已經潔淨了、(使徒行傳 24:18)

保羅已行了潔淨之禮，正在殿裡敬拜神。

並沒有聚眾、也沒有吵嚷。惟有幾個從亞西亞來的猶太人。(使徒行傳 24:18b)

我正在專心做我自己的事：敬拜神。

他們若有告我的事、就應當到你面前來告我。(使徒行傳 24:19)

你們沒有任何實証，腓利斯。如果我真是蠱惑生亂，反對政府頭目的話，那些在殿裡看見我敬拜神的人應該到這裡來作証，他們應當到這裡來告我。

即或不然、這些人、若看出我站在公會前、有妄為的地方、他們自己也可以說明。(使徒行傳 24:20)

那天我就站在他們面前，如果我在那裡有任何妄為的地方，讓他們現在盡管來質問。

縱然有、也不過一句話、就是我站在他們中間大聲說、我今日在你們面前受審、是為死人復活的道理。(使徒行傳 24:21)

這就是我所說的，如果他們發現有冒犯的地方，讓他們自己來說明。

腓力斯本是詳細曉得這道、(使徒行傳 24:22)

腓力斯本是曉得基督之道的。聖經並沒有告訴我們他從那裡聽到這道的。總之他知曉這道，曉得耶穌基督和那些信奉他的人。

有非宗教的歷史故事說 Simon Magus 曾與腓力斯聚到一起，向他分享他的見主經歷，後來他們成了非常親密的朋友。他們會在夜裡促膝談論基督信仰的道，一直談到深夜，腓力斯就是從他那裡知曉這道的。但這說法來自於非宗教的歷史，我們無法確知這是不是他知曉基督信仰之道的真正來源。但他的確非常曉得這道。就是因為如此，

就支吾他們說、且等千夫長呂西亞下來、我要審斷你們的事。(使徒行傳 24:22b)

“我將從他呂西亞那裡了解此事。” 呂西亞是把保羅從暴民手中營救出來的千夫長。我們在這裡可以看到腓力斯的一個缺點。在他成為地方長官前，本是一個奴隸。但他的兄弟波而斯是尼祿的一個心腹，通過他兄弟波而斯的影響，尼祿讓他成為了一名長官：一個省的巡撫。這是一個非常獨特的情形，因為在這之前，羅馬帝國從來沒有一個人可以從奴隸成

爲長官。但羅馬歷史學家達契阿斯說腓力斯仍以苛政暴力奴役他的百姓。然而他的缺點就是拖延問題，遲遲不作決定。

一些人同樣有這個缺點，拖延，耽擱。大約一年前的讀者文摘上有一篇關於拖延的非常有意思的文章，講的是那些即時行事有困難的人。他們好像總想延遲作決定，或延遲行事。當時我妻子正和我女兒討論這篇文章，她說，“你有沒有注意到讀者文摘上那篇關於拖延的文章？”我女兒回答說：噢，是的，我正打算那一天來讀一下。

他延期作審判。他說我要等到呂西亞下來，這樣我就可以從他那裡得知到這件事的始末。

於是吩咐百夫長看守保羅、並且寬待他、也不攔阻他的親友來供給他。(使徒行傳 24:23)

這樣保羅有一定的自由。他雖然在羅馬政府的監護看管之下，但仍有自由。他的朋友可隨時來供給他。

過了几天，腓力斯和他夫人—猶太女子士西拉—一同來到。(使徒行傳 24:24)

士西拉是希律 亞基帕一世的女兒。希律 亞基帕一世就是把

雅各，約翰的兄弟，斬首的希律王，他還捉拿彼得入獄，企圖當眾辦他，但主在夜裡把彼得救出監獄。希律王下到凱撒尼亞，在那裡他作了一番得意的演講，泰爾的百姓開始叫喊說：“這是神的聲音，不是人的聲音。”主的使者立即擊打他，他被虫咬而死。這就是希律 亞基帕一世。土西拉是他的女兒。土西拉曾嫁給過 Azisas 王，但通過法術師的幫忙，腓力斯誘惑她離開她的丈夫，現在她就成了這個由奴隸轉變而來的長官腓力斯的妻子。

腓力斯就和他的夫人土西拉同來到，

過了幾天、腓力斯和他夫人猶太的女子土西拉、一同來到、就叫了保羅來、聽他講論信基督耶穌的道。保羅講論公義、節制、和將來的審判、腓力斯甚覺恐懼、(使徒行傳 24:24)

保羅開始向腓力斯講論公義，講論神要人如何生活的道理。就節制而言，腓力斯是個非常放縱的人。所以保羅正擊中他的要害：將來所有的人都要受到審判。因此在保羅向他詳細論述這些事的時候，他開始戰慄。因為他過去的所作所為，所生活的方式，使腓力斯對將來的審判之日充滿了恐懼。他

開始戰慄，毫無疑問這是聖靈在他心裡作認罪的工。

腓力斯甚覺恐懼、說、你暫且去罷、等我得便再叫你來。

(使徒行傳 24:25b)

一個拖延不作決定的人！一個拖拉的人！腓力斯就繼續拖著，直到最後。在凱撒利亞的希臘人和猶太人之間總存在著這是誰的城市的衝突。在腓力斯拖了保羅這個事件兩年後，那裡爆發了一次很大的爭鬥：一次聚眾暴動，猶太人反抗希臘人對凱撒尼亞城的控制權。猶太人是這次爭鬥的勝利者，所以腓力斯就下令羅馬士兵站在希臘人一邊，來消滅猶太人。他們殺了成百的猶太人。他還鼓勵士兵們搶奪富有的猶太人的房子，衝進去，把他們殺了，然後就把他們的財物洗劫一空。

猶太人把這事報告給了希律，腓力斯就丟了他的官，他被迫下了台。他本該被處死的，但因他兄弟波爾斯為他說情，他終免於一死，而代之以外放。他的“意氣風發時刻”再也沒有來到，就像很多時候那些遲遲不能決志跟隨耶穌基督的人一樣。

等意氣風發的時候。沒有一天會比今天更容易些。形而上學，有一條關於重復行爲的規律：講的是重復行爲如何在我們的大腦中形成反應的模式。你有沒有注意過一個織了幾年毛線的女士織毛線？他們甚至都不用看毛線。這已在他們的大腦中留下了深刻的印像。他們所要做的只是在腦中把花樣設置好，就像打開開關，然後他們的手就可以編織了。這只是自動的模式反應，因為他們已經織了那麼多，他們能這樣織。他們可以邊織毛線邊看電視，或邊坐在那裡和你聊天。因為這些花樣都已既定在腦海裡了。這些花樣是如此深刻地印在腦中，以致成了一個無意識的動作，一個你想都不用想就可以做的動作。

你有沒有曾經注意到，在很多時候，當你爲一個錯誤的行爲和你自己的良心爭戰的時候，那真是激烈的爭戰和掙扎。當你做了這件事以後，妳會感覺有多壞，感覺多有罪？對自己起誓說，那真是太可怕了，我再也不做這種事了。但下一次同樣的問題出現時，就沒有那麼難了。你不會像上次一樣爲抵制邪惡而激烈爭戰了。如此繼續就形成了模式，最後那個人可以行惡而毫無良心上的遣責，雖然這曾使他如此地不安

過。

保羅稱之為良心被熱鐵烙慣了。這就是，你已失去了抵制邪惡的敏感性。看到這些總是令人難過的狀況。

任何經常重復的動作都會在大腦中形成模式，因此要終止它會變得很難。重新再學總是一個比直接學更難的過程。這就是為什麼在你想學高爾夫球時，你必須先花上幾個小時跟專業教師學習正確擊球。因為如果你擊球動作錯的話，你很難糾正，也很難作正規的擊球揮杆動作。壞習慣很難終止，因為他們已在你的腦中定形。

當你不斷地拖延決志接受耶穌基督，你就會形成慣例，使得你更難接受。你每說一次“不”，就會使說“是”變得更難。這就是為什麼十分之九的人都是在十几歲的時候決志信耶穌基督。十個有九個的基督徒都是在他們還是十几歲的時候，在他們腦中還沒有形成拒絕的慣例前成為基督徒。

雖然腓力斯因為認識到有罪而戰慄，他還是錯過了決志的機會。

腓力斯又指望保羅送他銀錢、(使徒行傳 24:26)

他聽說過保羅帶有賙濟貧窮聖徒的捐項。爲什麼不捐給貧窮的腓力斯那？他指望得到賄賂。

所以屢次叫他來、和他談論。(使徒行傳 24:26b)

他不斷地給保羅賄賂他的機會。他在尋找釋放保羅的借口。

過了兩年、波求非斯都接了腓力斯的任。腓力斯要討猶太人的喜歡、就留保羅在監裡。

*非斯都到了任、過了三天、就從該撒利亞上耶路撒冷去。
(使徒行傳 24:27)*

上去，總是說上耶路撒冷去，從來不說下耶路撒冷去。從來沒有人說，讓我們下耶路撒冷去。總是說，讓我們上耶路撒冷去。

*祭司長、和猶太人的首領、向他控告保羅、又央告他、求他的情、將保羅提到耶路撒冷來。他們要在路上埋伏殺害他。
(使徒行傳 25:2-3)*

非斯都接任腓力斯，成了新長官。當他上了耶路撒冷後，祭司長立即向他控告保羅。他是另一個祭司長。亞拿尼亞已退

出了兩年來對此事的干涉。這是一個新的祭司長。但他們仍對保羅懷有強烈的敵意，他們仍在圖謀殺害他。所以他們提議把保羅提到耶路撒冷來審訊，他們就可以在他來耶路撒冷的路上埋伏殺害他。

非斯都卻回答說、保羅押在該撒利亞、我自己快要往那裡去。又說、你們中間有權勢的人、與我一同下去、那人若有甚麼不是、就可以告他。非斯都在他們那裡、住了不過十天八天、就下該撒利亞去。第二天坐堂、吩咐將保羅提上來。保羅來了、那些從耶路撒冷下來的猶太人、周圍站著、將許多重大的事控告他、都是不能證實的。(使徒行傳 25:4-7)

羅馬律法中有一條是你必須證實你對他人的控告。他們雖有很多的事控告保羅，但他們都無法證實。

保羅分訴說、無論猶太人的律法、或是聖殿、或是該撒、我都沒有干犯。(使徒行傳 25:8)

我沒有觸犯律法，我沒有觸犯聖殿，我也沒有冒犯該撒。

但非斯都要討猶太人的喜歡、(使徒行傳 25:9)

他新官上任，急需討好這些人，就隨著他們。

就問保羅說、你願意上耶路撒冷去、在那裡聽我審斷這事麼。(使徒行傳 25:9b)

在這點上，保羅已厭倦了作為政治人質，在羅馬政府的統治者手中被推來推去。他要行使每個羅馬公民都有的一項權利，除非他被控告為一級謀殺，搶劫，或綁架。

保羅說、(使徒行傳 25:10a)

上訴該撒，這是羅馬公民在他感到在地方公堂受到不公處理時可以提出的申訴。

我站在該撒的堂前、這就是我應當受審的地方。我向猶太人並沒有行過甚麼不義的事、這也是你明明知道的(使徒行傳 25:10b)

聽著，伙計們，你們知道我並沒有行過什麼不義的事。

我若行了不義的事、犯了甚麼該死的罪、就是死、我也不辭。(使徒行傳 25:11a)

我並不怕死，如果我真犯了什麼該死的罪。

他們所告我的事若都不實、就沒有人可以把我交給他們。我

要上告於該撒。(使徒行傳 25:11b)

上告於該撒？合法可用的方法。

非斯都和議會商量了、就說、你既上告於該撒、可以往該撒那裡去。(使徒行傳 25:12)

請注意到保羅已為基督的緣故作好去死的準備。這在他上耶路撒冷的途中告訴過他的朋友。那他的這些激憤又是什麼意思那？“你是在勸阻我嗎？我不怕被捆綁，我已準備在耶路撒冷為耶穌而死。”但他也不會魯莽地無謂地喪失他的生命。

但有一些人會魯莽地，愚蠢地使自己陷於危險之中。我並不認為這是神的旨意，或可自稱為明智。

保羅使用他上訴的權利。

過了些日子、亞基帕王、和百尼基氏、來到該撒利亞、問非斯都安。(使徒行傳 25:13)

這是亞基帕王，希律 亞基帕王二世。正是他的祖父希律王下令處死所有與基督同時出生的無辜的嬰兒。他的祖叔希律曾下令處死施洗約翰。他的父親，希律 亞基帕，曾下令處

死雅各，正如我們前面提到過的。他是希律 亞基帕王二世。他的妻子是百尼基氏是他的姐妹。她也是希律 亞基帕王一世的女兒，和腓力斯的妻子士西拉也是姐妹。這是一起錯綜複雜的家庭關係。

百尼基氏最初嫁的是她的叔叔，離婚後嫁給一個有錢的商人。當希律 亞基帕在羅馬遇見她時，就誘引她離開她的丈夫，和他一起生活。所以希律 亞基帕二世和百尼基氏的關係真是處於非常不光彩的情形。

因為非斯都剛剛上任，是個新官，而希律 亞基帕仍是管轄那部份省區的王，所以他來向非斯都問安。

在那裡住了多日、非斯都將保羅的事告訴王、說、這裡有一個人、是腓力斯留在監裡的。我在耶路撒冷的時候、祭司長和猶太的長老、將他的事稟報了我、求我定他的罪。我對他們說、無論甚麼人、被告還沒有和原告對質、未得機會分訴所告他的事、就先定他的罪、這不是羅馬人的條例。及至他們都來到這裡、我就不耽延、第二天便坐堂、吩咐把那人提上來。告他的人站著告他、所告的、並沒有我所逆料的那等

惡事·不過是有幾樣辯論、為他們自己敬鬼神的事、又為一個人名叫耶穌、是已經死了、保羅卻說他是活著的。(使徒行傳 25:14-19)

這些事當怎樣究問、我心裡作難·所以問他說、你願意上耶路撒冷去、在那裡為這些事聽審麼。但保羅求我留下他要聽皇上審斷、我就吩咐把他留下、等我解他到該撒那裡去。亞基帕對非斯都說、我自己也願聽這人辯論。非斯都說、明天你可以聽。(使徒行傳 25:20-22)

非斯都沒有制裁保羅的權限。因為這並不是一個合法的程序。保羅已上告於凱撒，那兒才是他下一步法定受審的地方。但對希律 亞基帕和他妻子而言，這只是一種娛樂，只是一次娛樂的大好時機。“我們願聽這個人辯論。”

希律 亞基帕是猶太經文的學生，他曾仔細學習過猶太習俗和禮節，所以毫無疑問，他對保羅關於耶穌基督的申辯很感興趣。下星期我們學到保羅在亞基帕王前的申辯時，就會明瞭。

第二天、亞基帕和百尼基大張威勢而來、同著眾千夫長、和

城裡的尊貴人、進了公廳·非斯都吩咐一聲、就有人將保羅帶進來。(使徒行傳 25:23)

這就是說他們穿上了皇家紫袍。非斯都也許也穿上了深紅色官服。當然還有皇家衛隊，那是些身材最高的羅馬人，從衛士中專門選出來的精英，穿著華麗的制服，站在那裡以吸引眾人注意。同來的還有一大群尊貴人。這是一個王顯示他榮耀的公眾場合。亞基帕來到競技場，其他人也隨同進入。這也許是在目前，還留存的凱撒利亞競技場裡進行的。你們曾去過以色列朝聖的就有坐在凱撒利亞競技場的機會。坐在那裡總是令人敬畏，想到這可能是保羅在希律 亞基帕王前申辯的競技場。

第二天、亞基帕和百尼基大張威勢而來、同著眾千夫長、和城裡的尊貴人、進了公廳·非斯都吩咐一聲、就有人將保羅帶進來。非斯都說、亞基帕王、和在這裡的諸位阿、你們看這人、就是一切猶太人在耶路撒冷、和這裡、曾向我懇求、呼叫說、不可容他再活著。但我查明他沒有犯甚麼該死的罪·並且他自己上告於皇帝、所以我定意把他解去。論到這人、我沒有確實的事、可以奏明主上·因此我帶他到你們面

前、也特意帶他到你亞基帕王面前、爲要在查問之後、有所陳奏。據我看來、解送囚犯、不指明他的罪案、是不合理的。(使徒行傳 25:23-27)

非斯都爲保羅之事陷於兩難之間。因爲保羅上告於凱撒，他是羅馬公民，他有這個權利，非斯都就得把保羅送到凱撒那裡去。然而，保羅作爲政治人質，並沒有確實證據告他。如果保羅被送到凱撒那裡，而沒有合法的指控，那麼非斯都就會有麻煩，因爲他沒有在他審判官的位置上行使羅馬政府一貫追求的公平，對羅馬公民的公平。因而當保羅上告於凱撒時，非斯都真的有麻煩了，因爲他沒有合法的指控來起訴保羅。凱撒就會輕而易舉地發現非斯都作爲官員並不稱職，這對非斯都來說是非常不利的。

所以非斯都實在是非常高興有這次機會，因爲他指望亞基帕在聽了保羅的申訴後，能找出一些看起來能在凱撒面前合法起訴保羅的指控。至少看起來是合法的指控。這就是非斯都所說的，爲要在把他送到凱撒前指明他的罪案，以此可正式起訴他。因爲解送囚犯而不能指明他的罪案實在是不合理的。非斯都正處於大麻煩中，現在他希望亞基帕能幫他指明

保羅的罪案。

當我們學到下一章時，將會發現非斯都非常不幸，他未能如願以嘗。亞基帕只是對他說：你有麻煩了，就由它去吧。但並沒有幫他指明保羅的罪案。

下星期將是保羅在亞基帕王前激動人心的申辯。這是在使徒行傳中最喜歡的章節之一。保羅在亞基帕王前的申訴有如此多的內涵，我想你會在學習中為此深深著迷。下星期在二十七章中，我們將和保羅一起開始前往羅馬的旅程。他最後終於踏上了羅馬之旅。“我一定要見到羅馬”，現在他終於上路了。

保羅曾向腓力斯作見證，講論“公義，節制，和將來的審判，他甚覺恐懼”，所以他說，等我得便再叫你來。你只為你的罪感到抱歉是不夠的，你曾經歷聖靈在你心裡作認罪的工，甚至為有將來的審判這個想法而覺恐懼也是不夠的。你必須讓你的生命順服於耶穌基督，並接受他的赦免和潔淨。因為 **“無論善惡，都要復活。”**

“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羔羊的生命冊上，他就被扔在火湖裡。”

這是第二次的死。

”不要以為這只是有些人的胡思亂想或是迷信。這是神的話---清楚的，有功效的。你若留心就是有智慧的。你若不像腓力斯一樣拖延著作決定是有智慧的。你若能今晚決志接受耶穌作你的個人的救主是有智慧的。

我建議你不要說，等其他晚上吧，我想在另外的時候再作決定。我鼓勵你就今晚決志。你不知道，這也許是你最後的機會。

就像阿摩司所言“你當預備迎見你的神。”（阿摩司書 4：12）

有一天，你將迎見神，但如果你沒有準備好，沒有接受耶穌基督作救主，那將是非常令人畏懼，可怕的經歷。

願主與你們同在。願主賜福於你們。願主以他的大能和慈愛保守你們，願你們這星期能成為神的器皿，向他人分享神的愛。願你們成為那些與你們有關係的人的祝福，讓他們因你們與耶穌的關係而被吸引，因你們與主同行而受鼓勵和祝福。

